

杭州环保成套工程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8月，根据《杭州环保成套工程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杭州广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康桥街道独城 206 号 6 幢 2 层。

环评批复的主要建设内容为年检测 60L 企业排污废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杭州环保成套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1 月委托杭州广岩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杭州环保成套工程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同年 3 月通过杭州市拱墅区生态环境局审批，批准文号为杭环拱评批 [2023] 07 号。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目前，项目已经竣工并进入调试。

(三) 验收范围

本项目为杭州环保成套工程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整体验收。

(四) 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为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 5%。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对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和审批情况对照，项目性质、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等与审批环评和批复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器皿二次清洗废水、剩余废水样品及生活废水。

实验室器皿二次清洗后的废水、剩余废水样品与生活废水一起经过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至杭州七格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二)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实验过程中产生的氯化氢、硫酸雾酸性废气、有机废气及臭气浓度。本项目对实验室废气通过通风橱进行收集，经不低于 15m

(DA001)的排气筒高空排放；通风橱未收集的部分废气于实验室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厂房内的实验室设备噪声，包括磁力加热搅拌器、通风柜等。企业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来达到降噪效果。

（四）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为实验室废液及器皿一次、二次清洗废水、沾染化学品的废试剂瓶、未沾染化学品的废弃包装物和生活垃圾；其中实验室废液及器皿一次、二次清洗废水、沾染化学品的废试剂瓶委托杭州立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未沾染化学品的废弃包装物分类收集，可回收部分送废品回收公司，不可回收部分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调试效果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23年7月6-7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行负荷为设计检测能力的 81.7%~83.3%。验收监测主要结论如下：

（一）废水

污水总排放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 887-2013 表 1 中“其它企业”间接排放限值。

（二）废气

有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出口中硫酸雾、氯化氢、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中表 2 的二级标准；臭气浓度监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1993) 中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无组织废气：厂界四个监测点硫酸雾、氯化氢、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中表 2 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监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1993) 中表 1 “恶臭污染物标准值”；项目厂区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处 1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企业厂界即企业或生产设施的法定边界，因此本项目厂区

内 VOCs 无组织排放值即是厂界无组织排放值）。

(三) 噪声

厂界各监测点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四) 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为实验室废液及器皿一次、二次清洗废水、沾染化学品的废试剂瓶、未沾染化学品的废弃包装物和生活垃圾。其中实验室废液及器皿一次、二次清洗废水、沾染化学品的废试剂瓶委托杭州立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未沾染化学品的废弃包装物分类收集，可回收部分送废品回收公司，不可回收部分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后续加强公司内现有环保处理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完善操作规程及标志标牌；进一步规范危废暂存场所建设，严格执行固废台账制度，完善固废协议，按照国家的相关规定分质分类妥善处置各类固废。

(五) 总量控制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主要污染物 COD、氨氮、VOCs 实际总排放量，符合环评中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项目建设对外环境的影响

建设单位调试生产期间，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污染物排放均能够达到相关标准限值，符合环评预测。

六、验收结论

根据现场检查和验收监测结论，杭州环保成套工程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环保手续完备验收资料齐全，较好地执行了环保“三同时”要求，各类环境保护设施/措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环保管理制度，各主要污染物指标达到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项目从设计到竣工验收均没有发生或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九类情形。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完善台账制度，建立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各类污染物连续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公司内现有环保处理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完善操作规程及标志标牌，规范废气、废水治理措施运行，确保达标排放。
- 3、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管理，严格执行台账制度，按照国家相关要求分质

分类妥善处置各类固废。

4、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完善竣工环保验收档案资料，按要求落实后阶段涉及的验收公示等相关工作。



杭州环保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环保小组成员签到表

日期: 2017. 7. 10

序号	单位名称	姓名	联系电话
1	杭州环保成套有限公司	邬敏	13958096923
2	杭州环保成套有限公司	徐江军	13906502006
3	杭州环保成套有限公司	陈松	13868076563
4	杭州启瑞科技有限公司	单志宜	13968130690
5			
6			
7			
8			
9			
10			
11			
12			